

证券代码：836858

证券简称：爱用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晓
设立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注册资本	426,447.04295 万美元
住所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网商路699号5号楼3楼308室
邮编	310052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MAD27T4D1Y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其美国存托股份于2014年9月19日于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为

	“BABA”；其普通股于2019年11月26日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号为“9988”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爱用科技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0股，占比0%	直接持股0股，占比0%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占比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7,612,500股，占比	直接持股7,612,500股，占比20%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	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612,500股，占比20%

（权益变动后）	2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本次权益变动，将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形式办理，尚需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合规确认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本次权益变动系因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阿里网络”）实施存续分立导致，阿里网络直接持有的爱用科技的股份全部由分立后新设公司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灏月”）承继。</p> <p>本次权益变动前，杭州灏月未直接持有爱用科技任何股份；阿里网络直接持有爱用科技 7,612,500 股股份，约占爱用科技总股本的 20.00%。</p> <p>2023 年 11 月 30 日，阿里网络与杭州灏月签订《关于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股份转让协议内容参见本报告书之“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约定阿里网络将其直接持有的爱用科技 7,612,500 股股份转让给杭州灏月。</p> <p>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阿里网络不再直接持有爱用科技任何股份，杭州灏月直接持有爱用科技 7,612,500 股</p>

	股份，约占爱用科技总股本的 20.00%。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为实现阿里网络突出主业、非主营业务独立发展，各司其职，提高经营效益，进一步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和可持续发展，打造具有竞争力的企业，阿里网络决定实施存续分立，并分立为阿里网络（存续公司）和新设公司杭州灏月、传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传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且分立后存续公司及各新设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与分立前的阿里网络股东及持股比例一致。本次权益变动系因阿里网络实施存续分立导致，阿里网络持有的爱用科技股份全部由分立后新设公司杭州灏月承继。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及签订时间

转让方：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受让方：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11 月 30 日

（二）股份转让

转让方将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受让方转让其持有的爱用科技 7,612,500 股无限售股份，占爱用科技总股本的 20.00%（“标的股份”），受让方将受让标的股份。

（三）股份转让价款

标的股份的每股转让价格（“每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6.79 元，不低于本协议签署日前一个交易日爱用科技股票收盘价的百分之七十(70%)。

受让方应支付的标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为每股转让价格与标的股份数量的乘积，即受让方应向转让方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51,688,875.00 元（“股份转让价款”）。

于本协议签署日至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日期间，若爱用科技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拆股等除权情形的，则标的股份数量和每股转让价格将相应调整，但股份转让价款总金额不变；若发生现金分红等除息情形的，则标的股份数量不变，标的股份的每股转让价格将扣除转让方获得的分红，股份转让价款亦将相应下调。

（四）协议生效

本协议于签署日经双方加盖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二）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与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日